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假日班 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會議記錄

會議名稱：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學生幹部會議

會議時間：112 年 05 月 21 日(星期日)12 時 30 分

會議地點：生有樓 SA104 教室

主席：進修推廣部郭美貝主任

出席人員：進修推廣部假日班各班班代表、學生會幹部

列席指導：郭主任美貝、許組長富翔、蔡組長明燕

紀 錄：鄭雅穗

壹、主席致詞：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費使用情形。

說明：本學期費用使用情形，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洽悉。

參、業務報告：

教務組報告

一、112學年度進修推廣部假日班及夜間班招科系已公告於進修推廣部網站(www.ns.wfu.edu.tw→招生資訊)，同學可上網查詢並請協助宣導。

進修部假日班招生簡章已開始販售，請有意報考的同學或親朋好友，可至下列地點購買。

簡章販售地點：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勝山文具(嘉義市民族路)、金玉堂批發廣場(水上店、中埔店、大林店、朴子店、太保店、北港店、四湖店、水林店、虎尾店、西螺店、白河店、六甲店)

簡章販售日：即日起、報名日期：6月2日~8月27日。

◎二技報名優惠：凡由本校教職員工推薦報名者，其報名費折扣200元後，為新臺幣1000元。

二、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重要事項：(參閱附件二)

(一)畢業典禮：06 月 10 日(星期六)。

(二)本學期結束日：06 月 25 日(星期日)。

三、112 學年度【行事曆】公告。(參閱附件三)

四、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教學評量』注意事項

問卷填寫之開始與截止時間為：5 月 02 日(一)08:00 ~ 06 月 26 日(日)23:59

※已填寫過的問卷可以再點選「已填寫問卷裡之科目」做修改與儲存。

五、應屆畢業班維持上課18週、結業式相關事宜。(參閱附件四)

六、應屆畢業班煩請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自行檢查學籍資料及畢業學分，以免印製資料有錯誤，影響領取作業時程。(參閱附件五)

七、請同學自行至學生校務系統，[S211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 查詢個人修課狀況，操作流程如下說明：

本校首頁(www.wfu.edu.tw)左方「校內資訊服務」→「學生校務行政系統」→選擇主機入口→輸入帳號『學號』、密碼(預設為Wfu@身份證後4碼)、驗證碼四碼(隨機)，無法登入者請至進修推廣部假日班教務組查詢)→ 選擇系統：P2 學生專區→ S211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供學生查詢→列印修業進度管制表。

八、通訊電話及通訊住址有變更之同學，請至進修推廣部假日班辦公室填單申請修改，以利學期成績單之寄送；姓名及戶籍地址有異動者，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至進修推廣部假日班辦公室填表申請異動。

學務組報告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表」注意事項：

1.問卷填寫時間：4 月 8 日起至 6 月 10 日(星期六)23:59 止

2.操作說明：

步驟一：進入「學生校務行政系統」，登入。http://sais1.wfu.edu.tw/student_balance.jsp

步驟二：選擇 06「課務管理」之「教學問卷評核系統」。

步驟三：選擇「教學問卷評核系統」之 21851「學生問卷填答」。

步驟四：選擇「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表」，開始填答(共 10 題)。

步驟五：填答完成，遞交作答問卷，完成。

3.有上電腦課的同學，請先告知任課老師，先行上網填寫；如無電腦課之班級，請告知辦公室將另外安排電腦教室，請導師或任課教師帶領同學上網填寫。

二、雖已放寬戴口罩規定，為有效做好校園防疫，維護教職員生健康，開學防疫措施：

持續落實防疫新生活措施：每日上課前，在家自主測量體溫，若有體溫異常者，應自主健康管理，請假在家休息或就醫，並主動通報身心健中心-衛保(分機 24132)或校安中心(專線 05-2260135)由知悉者通報身心健中心進行後續追蹤關懷，內容如附件六。

三、【戶外教學表格填寫】通知：

戶外教學活動成果請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繳交繳回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

四、就學貸款畢業(離校)專區須知公告。(參閱附件七)

五、112 學年度汽機車申請停車證事宜(一年級升二年級)

112 學年度「汽機車停車證申請」採系統匯入方式。依據前一年資料匯入，如您收到繳費單時，與您的需求不合，請暫勿繳費，速至辦公室更新。

六、1.為維護全校教職員生校內停車及校園安全，汽、機車進出校園及停放一律需申請停車證，未申請停車證者將無法進入校園。

2.111 學年度購買之車證可使用至 **112 年 07 月底止**。

3.紅線及三角錐置放處請勿停放車輛，也請勿擅自移動三角錐。

※校長、董事長車位 24 小時保留，請勿停放※

4.宣導校門口兩側人行道禁停機車，以維護行人通行權益與安全。

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6 條第一項第五款說明，在顯有妨礙其他人、車通行處所(人行道)停車，處新臺幣 600 元以上 1200 元以下罰鍰。

七、一般生於退學或休學期間，將喪失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及『男性』緩徵、儘後召集等資格。

八、請共同維護校園環境整潔勿隨地丟棄垃圾，並請確實做好垃圾分類。

九、0501日起，防疫降階宣導、校園安全宣導、反詐騙宣導、菸害防制宣導、紫錐花反毒宣導、交通安全輔導暨宣導、智慧財產權宣導、性別平等教育宣導、人身安全注意事項提醒宣導，請參閱附件四~十五。

十、進修推廣部假日班辦公室上班時間如下：

週一、二、五：08：00 至 12：00；13：10 至 17：10

週六：12：00 至 21：00

週日：08：00 至 17：00

週三、四：休假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22)。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費用支出明細

NO.	項目	日期	費用	備註
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會費結餘	111.09.17 ~ 112.12.04	62,444	
2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費收入	112.02.25~112.05.15	121,200	200 元 / 人 × 606
總收入：				183,644

本學期支出項目如下

NO.	項目	日期	學校補助	學生會費支出	備註
1	第 1 次學生幹部會議	112.03.05	\$ 3,250		
2	幹部研習	112.03.19	\$ 7,800		
3	第 2 次學生幹部會議	112.03.26	\$ 3,250		
4	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	112.04.08~05.07	\$ 2,300		
5	111.02 送舊活動	112.04.16	\$ 40,000	\$ 102,220	
6	團拍活動(照片 A4 大小有護貝, 一張 80 元)	111 第 2 學期		\$ 21,360	
7	戶外教學保險費(2 天)	112. 04.29、30	\$ 9,972	\$ 10,584	
8	職涯講座	112.05.14	\$ 4,200		
9	第 3 次學生幹部會議	112.05.21	\$ 3,250		
小計			\$ 74,022	\$ 134,164	
本學期目前總支出：					\$ 208,186
學生會費結餘：					\$ 49,480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假日班)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 要 行 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二月			1	2	3	4	5	2 寄發學生成績單；4 全校停電維修 16 學生事務會議；17 期初導師會議、就學貸款單交回截止日； 18~19 宿舍進住； 20 開學(正式上課)[二技假日班-週一、六班]僅美容美髮造型設計系、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 25 開學(正式上課)[二專、二技假日班-週六、日班]、 27 調整放假(6/26 補上課-僅美容美髮造型設計系)；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1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		20	21	22	23	24	25	26	
2		27	28						
3				1	2	3	4	5	5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1)
4		6	7	8	9	10	11	12	6 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截止日、身心障礙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 15 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19 班級幹部知能研習
5		13	14	15	16	17	18	19	3/20~4/7 受理轉系(科)申請；22 成績更改申請截止日； 24(五)、25(六)58 週年校慶活動
6		20	21	22	23	24	25	26	26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2)
7		27	28	29	30	31			
8	三月						1	2	4/8~5/7 智慧財產權宣導月
9		3	4	5	6	7	8	9	2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2/3 截止日；3 調整放假一天(補 3/25 校慶)； 4 兒童節放假；5 民族掃墓節放假；16 畢業團拍,送舊活動
10		10	11	12	13	14	15	16	17、22~23 期中考試週 29~30 戶外教學
11		17	18	19	20	21	22	23	
12	四月	24	25	26	27	28	29	30	
13		1	2	3	4	5	6	7	
14		8	9	10	11	12	13	14	8~12 辦理課程停修申請；14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1/3 截止日；職涯講座
15		15	16	17	18	19	20	21	21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3)
16		22	23	24	25	26	27	28	
17	五月	29	30	31					
18					1	2	3	4	
19		5	6	7	8	9	10	11	10 畢業典禮；
20		12	13	14	15	16	17	18	19、24~25、26 期末考試週；22 端午節放假；23 調整放假；
21		19	20	21	22	23	24	25	24~27 宿舍離宿； 27 暑假開始；29 學生獎懲委員會；30 期末導師會議、繳交學期成績
22	六月					1	2		
23		3	4	5	6	7	8	9	
24		10	11	12	13	14	15	16	
25		17	18	19	20	21	22	23	6 寄發學生成績單；8 全校停電維修
26		24	25	26	27	28	29	30	
27		31							
28	七月								
29									
30									
31									

112 年 03 月 06 日行政會議通過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要行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八 月		1	2	3	4	5	6	24 轉學生註冊(二技、二專假日班)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九 月				1	2	3		4 進修部單招放榜；14 進修部(四技夜間班、二技、二專假日班)註冊、學生事務會議、期初導師會議、就學貸款單交回截止日；16~17 宿舍進住； 18 開學(正式上課)[二技假日班-週一、六班]僅美容美髮造型設計系、大專弱勢助學申請、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 23 開學(正式上課)[二專、二技假日班-週六、日班]； 25 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截止日；28 身心障礙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29 中秋節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		18	19	20	21	22	23	24	
2		25	26	27	28	29	30		
3	十 月							1	9 調整放假一天(1/22 補上課)；10 國慶日放假； 10/16~11/3 受理轉系申請； 18 成績更改申請截止日；20 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 26 大專弱勢助學金申請截止日；29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2/3 截止日
4		2	3	4	5	6	7	8	
5		9	10	11	12	13	14	15	
6		16	17	18	19	20	21	22	
7		23	24	25	26	27	28	29	
8	十一 月			1	2	3	4	5	13、18~19 期中考試週
9		6	7	8	9	10	11	12	
10		13	14	15	16	17	18	19	
11		20	21	22	23	24	25	26	
12		27	28	29	30				
13	十二 月				1	2	3		4~10 辦理課程停修申請； 10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1/3 截止日
14		4	5	6	7	8	9	10	
15		11	12	13	14	15	16	17	
16		18	19	20	21	22	23	24	
17		25	26	27	28	29	30	31	
18	一 月	1	2	3	4	5	6	7	1 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放假； 15~20、21、22 期末考試週； 22 補上課(10/9 國慶日調整放假一天)； 20~22 宿舍離宿；25 學生獎懲委員會； 26 期末導師會議、繳交學期成績
19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進修推廣部假日班通知

受文者	進修推廣部假日班應屆畢業班全體師生
事由	應屆畢業班維持上課 18 週、結業式相關事宜
說明	<p>一、因應 112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12 年 06 月 10 日(六)舉行，為學期第 16 週，依教育部規範相關課程授課(調課)規劃，皆須符合教學品質之規定，故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應屆畢業班仍維持授課 18 週。</p> <p>二、為使應屆畢業班，於第 18 週當週即可領取畢業證書，故將舉行畢業班結業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畢業班：造型系：06 月 24 日(六)舉行；其他系科：06 月 25 日(日)舉行。 2. 時程表：另行通知。 <p>三、112 年 06 月 24 日(六)[僅造型系]、06 月 25 日(日)[其他系科]，為應屆畢業班結業式及辦理離校程序等事宜，故<u>當日課程停課一次</u>。</p> <p>四、1. 畢業班期末考試：第 16 週「06 月 11 日(日)」前舉行。 ※考試後仍須繼續上課。</p> <p>2. 畢業班成績繳交期限：06 月 13 日(二)23:59:59 前完成繳交並上鎖。</p> <p>備註：授課教師成績雖已繳交，但如於成績繳交後，學生未到校上課或學習狀況不佳等問題，授課教師仍有權利至本組修正學生該科成績，請同學們特別注意並加以配合！</p> <p>3. 畢業典禮當日：照常上課。</p> <p>五、修習非應屆畢業班課程之應屆畢業生，仍應依規定上滿 18 週，並於任課老師給定成績後，該等學生領取學位證書時間預計於7 月上旬(實際可領取時間以教務單位公佈為主)。</p> <p>謝謝您的協助與配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進修推廣部假日班 敬啟</p>
發文單位	進修推廣部假日班教務組
發文日期	112 年 05 月 08 日
備註	如有疑問，請來電詢問：05-2267125 分機：21422、21431。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假日班 111 學年度應屆畢業班重要通知

各位應屆畢業班同學，您們好：

以下攸關同學的畢業權益，請確實詳閱：

※本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06 月 10 日(六)舉行。

自行檢視畢業學分

您可以依下列步驟查詢欠修或未修之學分：

請登陸學生校務行政系統→選擇「P2 學生專區」→「S211 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供學生查詢」→列印修業進度管制表：查詢所屬系科之各類別畢業學分是否皆已修畢針對修業進度管制表可能出現的狀況說明如下：

說明 1：修畢的科目於「**已修畢**」欄位會出現○符號；未修畢之科目會出現「黃底標記」。

說明 2：如有尚未申請認可抵免的科目，請儘速洽教務組辦理學分補認可程序。

以下修業進度管制表須修畢始可畢業，請同學把握最後一學期的時間，將欠修學分儘可能地排入下學期的課表，以期能順利畢業。

自行檢視學籍資料

煩請畢業班同學，務必上學生校務系統裡確認個人的學籍資料（含英文姓名、血型、戶籍、通訊地址、電話）、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是否有誤，如資料有錯，煩請同學至進修推廣部假日班辦公室申請修改事宜。

(為避免資料有誤，請同學務必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中進行確認，以防印製資料錯誤，影響領取作業之進行，謝謝)

步驟說明如下：

本校首頁(www.wfu.edu.tw) →左邊選單「學生校務行政系統」→選擇主機入口→帳號密碼登入後請選擇→05 學籍管理後進行資料確認。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條文，將不另發紙本給同學做確認。

※此份資料關係畢業資格及學籍正確性，請務必謹慎※

0501 日起，防疫降階

公告內容：

- 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鑑於 COVID-19 疾病嚴重度下降，國內疫情持續穩定且處於低點，且國際間亦朝向調降防疫等級，故宣布自 5 月 1 日起，「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調整為第四類傳染病，指揮中心同日解編，由衛福部主政繼續整備應變工作。
- 二、本校教職員生若確診 COVID-19，敬請個案本人或知悉者（同學或導師或系上）務必通報身心健康中心-衛保（分機 24132）或校安中心（專線 05-2260135）。
- 三、學校身心健康中心（衛保）比照指定場所（醫療機構）規定戴口罩。
- 四、教育部公費快篩試劑發放原則：教職員生在校期間，因公務、身體不適或有呼吸道症狀，或因公務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各項比賽或活動，可依實際需求向學校（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衛保）提出申請，由學校提供每次 1 人 1 劑快篩試劑，若仍有不足情況可依實際使用需求再向學校提出申請。

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敬啟 112.04.28



防疫降階 應變持續

KEEP

3/20
輕症
免通報
免隔離

4/10
取消
住院/陪病
例行篩檢

4/17
鬆綁
公共運輸
口罩

5/1
正式
防疫降階
(改類、解編)

5/1後防疫整備應變機制

- 由衛福部主政，成立COVID-19防治聯繫會報及專家諮詢小組
- 持續跨部門整備應變，以防範疫情變化及新興變異株威脅

3/20

4/10

4/17

5/1

5/8日本防疫降級

5/11美國結束疫情緊急狀態

5月初世衛討論是否解除全球公衛緊急事件

5/1防疫降階 (改類、解編)

主要調整之重點項目

- 實名制家用快篩退場
- 專責病房取消開設要求

維持未調整之重點項目

- 監測疫情，每週主動說明
- 醫療照護機構／救護車口罩規定延續至5/30
- 持續公費提供疫苗、藥物、中重症隔離治療
- 維持陪探病管制並納入常規管理

2023/04/25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防疫降階 應變持續

● 5/1指揮中心解編後，由衛福部成立COVID-19防治聯繫會報及專家諮詢小組，持續整備應變，以防範疫情變化及新興變異株威脅

工作重點

疫情監測

疫苗接種

醫療照護

應變動員

主要內容

◆ 持續多元監測輕中重症及變異株趨勢，每週記者會主動說明

◆ 公費新冠疫苗持續供應，ACIP專家依實證建議後續接種規劃

◆ 輕症維持公費抗病毒藥物及清冠一號，染疫康復者門診延續
◆ 中重症維持公費治療，醫療照護機構落實感染管制

◆ 定期盤點全國醫療資源及防疫物資儲備、耗用及供應
◆ 視疫情變化，如住院或重症率增加、出現高威脅變異株時，跨單位即時應變，必要時重啟專責病房和集中檢疫所收治、快速釋出防疫物資戰備庫存、與經濟部合作啟動國內應變產能

2023/04/25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就學貸款畢業(離校)生專區

親愛的同學，您好：

鳳凰花開，驪歌響起，又是莘莘學子離開校園的季節。本行恭喜您順利完成學業，另外彙整就學貸款重要規定，與您的權益相關，敬請留意：

依據教育部規定，就學貸款借款人需在畢業（或休、退學）後滿一年開始攤還學貸（在職專班學生在畢業或休、退學次日起即須開始攤還學貸）。但如果學生有繼續升學、服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應主動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承貸分行申請延後還款至新學程畢業後（或退伍、實習）後再開始攤還。如果未能及時辦理展延，可能衍生貸款逾期，聯徵信用紀錄異常等有損個人權益之情形，請多加留意。

為了能與您保持聯繫，若您個人資料中：

- 一、電話、手機、通訊地、電子信箱...等資料有異動時，請致電本行客服中心(0800-025-168)申請變更。
- 二、姓名或戶籍地變更時，請下載『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戶資料異動通知書』，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變更。[承貸分行查詢](#)

若您的就學貸款已全數清償，或已依規定辦理下列延期、緩繳手續，請無須理會以下說明。

- ◎國內繼續升學（含延畢）、服義務兵役或參加教育實習者，請記得通知承貸分行展延還款日期。請列印『(01)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異動通知書』，並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例如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新學期新學程之在學證明（或蓋有註冊章的學生證）、應徵召服兵役證明、教育實習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您的承貸分行，以更新償還期起算日。[承貸分行查詢](#)
- ◎若您是在職專班學生，且符合低所得（前一年度月平均收入未滿3萬元）、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緩繳申請資格，可參照『臺灣銀行就學貸款低所得及低中低收入戶緩繳措施申辦程序』說明，邀同全體保證人填寫『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緩繳本金及還款期間延長申請暨切結書』，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緩繳貸款本金一年，緩繳期間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註：非在職專班學生於畢業後享有一年優惠期間，可於優惠期間屆滿前依個人需要提出申請）[承貸分行查詢](#)
- ◎若有休、退學、提早退伍、提早畢業等異動情形，請填寫『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戶資料異動通知書』，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變更。[承貸分行查詢](#)

◎提醒您：

1. 承貸分行為您的「就讀學校」附近的臺灣銀行，因此可能並非您當初辦理對保手續之分行，有關您
的學貸帳務管理與各項申請，請逕洽您的承貸分行查詢。
2. 若您並無上述延期或個人資料變動情形，請記得依照約定於屆期時，按月繳納貸款本息。兩後如有
遭遇任何還款問題，請隨時與您的承貸分行聯繫，以確保自己與保證人的信用紀錄良好，謝謝您的
配合。
3. 建議您報至本行開立存款帳戶並申請網路銀行服務，即可進行線上
[查詢或繳款](#)，及時掌握自己的學貸往來情形。[其他還款方式說明](#)

祝您健康快樂 鵬程萬里

客服24小時諮詢專線：**0800-025-168**
手機請撥**(02)2191-0025**

臺灣銀行 敬啟

校園安全

1.同學們如發生以下事件，可利用校園內「緊急求救電話」與校安中心連絡，以利教官快速前往求救地點處理。

(1)校園意外事件：發現休克、昏迷、火災、爆炸等事件。

(2)校園暴力事件：含鬥毆、兇殺、恐嚇、勒索、綁架、性侵害、竊盜等事件。

(3)校園天然災害事件：含風災、水災、地震、工地事故等。

(4)其他足以危害學校安全之事件。

2.校園內設有 5 處緊急求救電話，圖示如下：



★發現下述危安情形，請撥打校安中心 24 小時值勤，值勤專線電話 05-2260135

(1)自身發生受傷害情形，如車禍或病痛等；

(2)發現校內建築物有倒塌疑慮或火警；

(3)通報、監視或警鈴系統遭破壞；

(4)發現校園公共物品遭竊取或破壞；

(5)發現可疑份子攜帶槍械刀棍進入校園；

(6)任何可能造成校園危險現象；

前往 軍訓室 - 校安資訊 - 校安中心 頁面：

http://www2.wfu.edu.tw/wp/mo/?page_id=115

反詐騙宣導

臉書帳號遭盜用 怎麼辦？取回使用權限步驟教學懶人包
參考 Facebook 「安全中心作業手冊」規定申請

<https://www.facebook.com/help/283100488694834>

*遭盜用者自行透過 Facebook 網站取回帳號管理權
(<https://www.facebook.com/login/identify>)

*遭盜用者順利登入網頁後新設密碼取回帳號後，即可下載帳號相關資料與登入 IP 紀錄，以利後續案件追查。

保護個人帳號，請定期變更 #高強度密碼，並開啟 #雙重驗證

菸害防制

1.「菸害防制法」修正案已於 112 年 1 月 12 日三讀通過，明訂大專校院全面禁菸、提升禁菸年齡至 20 歲等規範及學校相關責任；為能落實執法，本校相關作法如下：

- (1)加強所屬人員宣導。
- (2)修訂本校菸害防制計畫。
- (3)撤除吸菸區及器物。
- (4)所有出入口標示全校禁菸。

2.維護校園清新健康環境，人人有責，籲請共同落實並支持校園全面禁菸政策，以維護師生健康。

3.學生校內違規吸菸處分規定如下表：

違規次數	處分規定
第一次	口頭勸告
第二至四次	勞動服務學習每次 2 小時
第五次含以上	接受戒菸班教育 8 小時

※違規人員未到或未完成勞動服務學習時數，依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及、第八條辦理：

- (1)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第十款：在校內違規吸菸、嚼檳榔或喝酒，初犯者記申誡一至二次。
- (2)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第八款：在校內違規吸菸、嚼檳榔或喝酒，屢犯者記小過一至二次。

4.免費戒菸服務專線電話 0800-63-63-63，請多加運用。

紫錐花反毒運動宣導

1. 紫錐花運動為中華民國將反毒運動推向國際的活動《是反毒的代名詞》。
2. 紫錐花運動宣導：
 - (1) 每週一發行「紫錐花運動」反毒宣教週刊，相關內容登載於每期「學務通報」。
 - (2) 紫錐花運動傳播日：邀請全校教職員工生在每個月 1 日，運用臉書等平台，向親朋好友傳播紫錐花運動標幟，傳遞正向宣導概念，大家一起來響應反毒活動。
3. 製毒、販毒傷天害理，吸毒有害健康，損錢財，請勿以身試法，自毀前程。
4. 有關毒癮者之醫療服務、保護扶助、就業職訓、社會福助等相關資訊，皆可以撥打「0800-770-885」戒毒成功專線求助。

交通安全輔導暨宣導



智慧財產權宣導

切莫擅自重製、上傳影片，有刑責！

(提供單位 內政部警政署) 《案例事實》

經營旅宿業的小藍，為了衝高自己民宿的人氣，想藉由多樣化的服務吸引民眾上門，便從網路下載最新高畫質電影及動畫，並燒錄成光碟或存入隨身碟中，提供給房客挑選。此外還把部分電影、動畫上傳至雲端空間，讓房客可以隨時觀賞。試問，小藍的行為可能會負擔何種法律責任？

《問題解析》

案例中，小藍為提升業績增加收入，透過網路下載影片，並將影片燒錄成光碟或存入隨身碟供住客挑選、觀賞，涉及著作權法中所稱「重製」之著作利用行為，即以印刷、複印、錄音、錄影、攝影、筆錄或其他方法直接、間接、永久或暫時之重複製作，且不論「全部」或「部分」重製，都屬著作權法所稱之「重製」，因此小藍除符合著作權法第 44 條至第 65 條合理使用之情形外，如未取得著作財產權人之授權而擅自重製者，屬侵害他人著作權之行為，依著作權法第 91 條第 1 項，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 75 萬元以下罰金。另外，小藍若明知該影片光碟為盜版品而仍出借予房客觀賞，屬著作權法第 87 條第 1 項第 6 款之視為侵害著作權之行為，亦須負民、刑事責任。

另外，目前網路上大部分的影音檔案，舉凡：院線電影、動畫、漫畫、流行音樂、流行雜誌、藝人照片、音樂 MV 等等，著作權人為了維護自身權益，大多不會同意他人任意上傳網路。本例中，小藍未獲得著作權人同意，於雲端空間上傳並分享多部影片，提供給不特定房客觀賞，讓房客可於其選定之時間或地點，進入雲端空間觀賞到小藍上傳的影片，則小藍的行為除涉及前述之「重製」行為外，亦涉及著作權法所稱之「公開傳輸」之著作利用行為。依著作權法第 92 條，擅自以公開傳輸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 75 萬元以下罰金。所以，民眾千萬不可不慎，以免觸法。

《參考法條》著作權法第 87 條第 1 項第 6 款、第 91 條第 1 項、第 92 條

校園防制霸凌準則修正暨防治性騷擾宣導

第九條修正：

校長及教職員工應以正向輔導管教方式啟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榮譽心、相互幫助、關懷、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以消弭校園霸凌行為之產生。校長及教職員工應主動關懷、覺察及評估學生間人際互動情形，依權責進行輔導，必要時送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校長及教職員工應具備校園霸凌防制意識，避免因自己行為致生霸凌事件，或不當影響校園。



人身安全注意事項提醒

校園已全面強化校園門禁安全管制、校園巡邏措施及監視（錄）器材及緊急求救鈴設備設置，並責由專人監看及管理監視系統及門禁管制，以減少發生安全間隙。

全體師生到校進行社團活動或研究，應注意周遭所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如經發現，應立即通知師長或軍訓室（校安中心），防止意外事件發生。同學於非正常學校上課時段，勿單獨太早到校，且避免單獨留在教室；請務必結伴同行，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夜間不要太晚離開校園，或由家人陪同，絕不單獨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若於校內、外遭遇陌生人或發現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軍訓室或快速跑至人潮較多地方或最近便利商店，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提醒同學夜間返回租屋處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應小心不明人士跟蹤尾隨，並隨身攜帶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哨子等，以備不時之需。

軍訓室暨校安中心 關心您

校內分機：21652~21657

校安電話：(05)2260135